

# 2014 年省交通运输厅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根据省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精神，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是主管全省公路、水路和地方铁路行业的省政府组成部门，设 1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与机关党委办公室合署）、政策法规处、综合规划处、综合运输处、基建管理处、地方铁路处、收费管理处、安全监督处（应急办公室）、财务审计处、科技处、人事处（与离退休人员服务处合署）、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港航管理局。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公路、水路、地方铁路行业发展规划，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综合交通协调机制，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规划等。

厅直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情况如下：

1.省公路管理局：副厅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公路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省公路管理规范；参与拟定全省公路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经国家和省批准的国、省干线建设计划；负责公路建设、改造项目的审核工作，参与省管公路建设、改造项目的竣工验收，承担国省干线（含高速）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路政管理、养护监管、路网运行调度等工作，指导、监督农村公路管理；负责省管政府还贷公路的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国省道、农村公路安全生产，承担全省公路交通战备、应急抢险等工作。

2.省航道局：副厅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负责全省航道养护、管理、规划和建设工作。

3.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副厅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参与拟订并具体实施全省道路运输、城市公共客运、出租汽车管理等相关政策、制度、标准和发展规划；承担道路运输线路、营运车辆、枢纽、站场、机动车维修、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和驾驶员培训管理工作；协助指导城市公交、地铁和轨道交通运营、出租汽车及汽车租赁管理；协助承担省际、市际客运、直通港澳道路客货运输、汽车国际运输、公路运输服务、搬运装卸业的行业管理，负责重点物资、紧急客货公路运输具体实施；具体承担全省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的行业管理；承担道路运输行业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及运输票证管理工作等。

4.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任务：承担省管交通建设项目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具体承担全省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的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承担全省交通行业监理、试验检测单位资质管理工作。

5.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任务：承担省管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的审查工作；承担交通运输建设工程施工定额和预算补充定额有关工作；承担全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的业务指导工作；提供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6.省琼州海峡轮渡运输管理办公室：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任务：负责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协调处理港航之间从事琼州海峡轮渡运输中的纠纷；定期公布海峡轮渡调度班期，组织、指导港航企业做好车船衔接、疏运工作，维护海峡运输秩序；根据海峡轮渡运输的实际情况，提出加强运输管理的措施，报广东、海南两省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根据省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依法查处违反海峡运输市场管理规定的行为。广东省琼州海峡轮渡车辆危险品检测站主要职能：承担对琼州海峡广东至海南方向过海车辆进行安全检测工作。

7.省交通运输高级技工学校：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任务：培养交通技能技术工种高级人才。

8.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管理中心：省交通运输厅直属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任务：承担交通政务信息化工作，具体承担政务公开工作；承担省交通信息资源的采集与利用工作，为政府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承担重要交通技术资料和文书档案资料的管理及我省交通工程、省交通运输厅电子政务工程档案专项验收工作；指导交通企事业单位档案工作。

## （二）人员构成情况

1.省交通运输厅本部编制人数 188 人（含厅机关本部、省交通工会和厅机关服务中心）。实有在职人数 178 人，离退休人员 255 人。另有接管原省交通医院离退休人员 106 人。

2.厅直属事业单位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省公路管理局：本部编制人数 122 人，实有在职人数 114 人，离退休人员 126 人。路桥中心编制人数 50 人，实有在职人数 46 人，其中退休人员 3 人。

省航道局：局本部和下属单位编制人数 2291 人，实有在职人数 1877 人，其中离退休人员 2032 人。

省道路运输管理局：编制人数 36 人，实有在职人数 35 人。

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编制人数 55 人。实有在职人数 53 人，其中离退休人员 21 人。

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人数 35 人。实有人数 32 人，其中离退休人员 3 人。

省琼州海峡轮渡运输管理办公室：编制人数 49 人。实有在职人数 42 人(含广东省琼州海峡轮渡车辆危险品检测站人数)。

省交通运输高级技工学校：编制人数 266 人，实有在职人数 266 人，其中离退休人员 91 人。

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管理中心：编制人数 24 人，实有在职人数 22 人，其中退休人员 5 人,自筹 12 人。

### （三）2014 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全省交通运输工作的总体要求：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三个定位、两个率先”总目标，全力加快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全面改进提升运输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交通运输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积极推动交通运输低碳绿色和创新发展，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努力构建平安和谐的交通运输发展环境，切实保障全省经济社会稳定运行。

2014 年全省交通运输工作的主要成效：（一）高速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取得历史性突破。全年新开工里程 1270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 6280 公里，居全国首位。（二）港航工作开拓新局面。实施西江、北江内河航道扩能升级工程，到 2017 年投资超 100 亿元。珠海港 10 万吨级煤炭码头、湛江港 30 万吨级散货码头等在建工程项目进展顺利。（三）交通运输服务水平提升。珠三角汽车客运站实现联网售票，21 各地市基本实现“公交一卡通”。圆满完成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一张网”工作，撤销 16 个主线收费站和 17 个标识站。（四）货物物流能力提高。珠三角港口群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5000 万标箱，位居全国第一。水路货运周转量达到 1.14 万亿吨公里。（五）加强行业立法管理，颁布实施道路货物运输源头超限超载治理办法，起草修订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办法等规章。（六）加强运输管理。落实中央燃油补贴资金有关工资，撤并普通公路收费站，撤销站点 388 个。（七）关注交通安全。开展道路水路运输市场违法整治，开展打非治违等专项行动，全年没有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八）执行绿色交通省实施方案。开展智能交通、综合运输信息化顶层设计，推广节能减排技术，推进绿色低碳交通运输发展。

##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4 年厅本部收入决算 127401.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503.65 万元；其他收入 3898.28 万元。

##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4 年厅本部支出决算 203386.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01089.20 万元。

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4991.08 万元，占 2.4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61.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3.2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31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50.28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196067.32 万元，占 97.52%，主要支出项目有港珠澳大桥建设资金、公路建设贷款还本付息等。

#### 四、“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 327.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6.9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厅机关出国团组 2 个、4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用于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比 2013 年减少 74.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7.51 万元，主要包括：（1）更新购置 1 辆，购置支出 24.84 万元；（2）公务车保有量 50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272.67 万元，平均每辆 5.45 万元。全年运行费支出包括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交通运输安全生产、节假日保畅通、应急抢险、执法执勤、公务接待以及工作人员因公出差等任务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 2013 年减少 11.62%。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77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比 2013 年减少 84.33%。国内公务接待 140 次，接待人数 1700 人。